

哲學
二〇二五至二六年度入學學生適用

主修課程要求

學生須至少修畢以下科目共 63 學分：

- | | 學分 |
|---|----|
| 1. 學院課程：
PHIL1110* 及選修下列任何兩科：
ANTH1020, ARTS1005, 1009, 1010, BMBL1001, CHES1101 或
1102, CHLL1900 或 1902 或 1903, CURE1000 或 1400, 1110,
ENGE1000, FAAS1900, HIST1000 或 1700 或 1701, JASP1090,
LING1000, MUSC1000, THEO1000, TRAN1000 | 9 |
| 2. 必修科目：
[PHIL1110*], 1310, 2020, 2030, 2040, 2050, 2060, 3000, 3800,
3820, 4800 (總結科目) | 30 |
| 3. 選修科目：
除 PHIL1110 及上列 (2) 所列 30 學分之必修科目外，其他所有
哲學科目均為選修科目。學生須於範圍一、二及三每個範圍
最少修讀 6 學分。應屆畢業生可修讀最多 6 學分範圍五科目。 | 24 |

共： 63

* PHIL1110 計算為學院課程學分。

註：

1. PHIL 2000 及以上程度科目將會計入主修科目之平均積點，並用以釐定學位等級。
2. 學生須於 PHIL1110 及 1310 兩科均獲取不低於「C-」等級之成績，否則須重修該（等）必修科目。此項重修將不影響學生選課之正常次序。學生如經兩次修讀仍有上述其中一科未能符合規定之「C-」成績者，須自本校退學。
3. 獲准修讀兩項副修課程之學生可申請豁免若干主修課程要求。哲學系將作個別考慮。

	修課推介	學分
第一修業學年	第一學期	
	學院課程：PHIL1110 及第二科學院課程科目	6
	主修必修科目：PHIL1310	3
	主修選修科目：	
	第二學期	
	學院課程：第三科學院課程科目	3
	主修必修科目：PHIL2060	3
	主修選修科目：一科	3
第二修業學年	第一學期	
	主修必修科目：PHIL2020, 2040	6
	主修選修科目：一科	3
	第二學期	
	主修必修科目：PHIL2030, 2050	6
	主修選修科目：	

第三修業學年	第一學期 主修必修科目：PHIL3000 或 3800 或 3820 主修選修科目：兩科	3-6 6
	第二學期 主修必修科目：PHIL3000 或 3800 或 3820 主修選修科目：一科	3-6 3
第四修業學年	第一學期 主修必修科目：PHIL4800 主修選修科目：一科	3 3
	第二學期 主修必修科目： 主修選修科目：兩科	6
合共（包括學院課程）：		63

主修課程要求（持副學士學位或高級文憑入讀高年級生學額者適用）

學生須至少修畢以下科目共 54 學分：

- | | | |
|----|--|---------|
| 1. | 學院課程：
PHIL1110* | 學分
3 |
| 2. | 必修科目：
[PHIL1110*], 1310, 2020, 2030, 2040, 2050, 4800 及 於
PHIL3000, 3800, 3820 中選修兩科 | 24 |
| 3. | 選修科目：
除上列（1）及（2）所列 27 學分之必修科目外，其他所有
哲學科目（包括 PHIL3000/3800/3820 未用以符合上述（2）要
求的科目）均為選修科目。學生須於範圍一、二及三每個範
圍最少修讀 3 學分。應屆畢業生可修讀最多 6 學分範圍五
科目。 | 27 |

共： 54

* PHIL1110 計算為學院課程學分。

註：

- PHIL 2000 及以上程度科目將會計入主修科目之平均積點，並用以釐定學位等級。
- 建議學生於第一修業學年修讀 PHIL1110, 1310, 2020, 2030, 2040 及 2050。
- 學生須於 PHIL1110 及 1310 兩科獲取不低於「C-」等級之成績，否則須重修該（等）必修科目。此項重修將不影響學生選課之正常次序。學生如經兩次修讀仍有其中一科未能符合規定之「C-」成績，須自本校退學。

	修課推介（持副學士學位或高級文憑入讀高年級生學額者適用）	學分
第一修業學年	第一學期 學院課程: PHIL1110	3
	主修必修科目: PHIL1310, 2020, 2040 主修選修科目:	9

	第二學期 主修必修科目: PHIL2030, 2050 PHIL3000 或 3800 或 3820 主修選修科目: 兩科	9 6
第二修業學年	第一學期 主修必修科目: PHIL3000 或 3800 或 3820, PHIL4800 主修選修科目: 三科	6 9
	第二學期 主修必修科目: 主修選修科目: 四科	12
	合共（包括學院課程）: 54	

副修課程名稱

哲學

副修課程要求

學生須至少修畢以下科目共 18 學分，其中至少 6 學分為 3000 或以上程度之科目：

- | | |
|---|----|
| 1. 必修科目： | 學分 |
| PHIL1110 | 3 |
| 2. 選修科目： | 15 |
| 除 PHIL1110 外的 PHIL 科目均為選修科目。學生須至少修讀 6 學分 3000 或以上程度之科目。 | |
| 共： | 18 |

註：

1. 本副修課程不適用於哲學課程的主修生。
2. 學生分別用作符合其主修課程及其他副修課程之要求的科目，不多於 9 學分
亦可用作符合本副修課程的科目要求。

科目總表

科目編號	科目名稱	學分
PHIL1110	哲學概論	3
PHIL1310	邏輯	3
PHIL2020	中國哲學史 (一)	3
PHIL2030	中國哲學史 (二)	3
PHIL2040	西方哲學史 (一)	3
PHIL2050	西方哲學史 (二)	3
PHIL2060	哲學與人生處境	3
PHIL3000	倫理學	3
PHIL3800	形上學	3
PHIL3820	知識論	3
PHIL4800	論文	3
範圍一：中國／東方哲學		

PHIL2301	中國／東方哲學原典導讀	3
PHIL3111	先秦儒家哲學	3
PHIL3131	先秦道家哲學	3
PHIL3141	魏晉玄學	3
PHIL3191	印度哲學	3
PHIL3211	印度佛家哲學	3
PHIL3531	中國哲學專題	3
PHIL3541	古代中國哲學專題	3
PHIL3551	現代中國哲學專題	3
PHIL3561	東方哲學專題	3
PHIL4111	中國佛家哲學	3
PHIL4121	禪學	3
PHIL4131	宋代儒學	3
PHIL4141	明代儒學	3
PHIL4351	墨家哲學	3
PHIL4361	法家哲學	3
PHIL4371	中國哲學研討	3
PHIL4381	東方哲學研討	3
範圍二：西方哲學		
PHIL2202	符號邏輯	3
PHIL2302	西方哲學原典導讀	3
PHIL3152	古代西方哲學專題	3
PHIL3172	中古西方哲學專題	3
PHIL3302	分析哲學	3
PHIL3312	哲學與歷史視角專題	3
PHIL3592	現代西方哲學專題	3
PHIL3652	當代西方哲學專題	3
PHIL3662	英美哲學專題	3
PHIL3672	歐陸哲學專題	3
PHIL4232	康德	3
PHIL4242	德意志觀念論	3
PHIL4262	存在主義	3
PHIL4272	現象學	3
PHIL4282	解釋學	3
PHIL4292	當代英美哲學	3
PHIL4522	當代法國哲學	3
PHIL4532	西方哲學研討	3
範圍三：哲學問題		
PHIL1413	人生哲學	3
PHIL3233	社會政治哲學	3
PHIL3253	實用倫理學	3
PHIL3263	哲學問題與計算工具	3
PHIL3313	美學	3
PHIL3333	比較宗教哲學	3
PHIL3373	愛情哲學	3
PHIL3383	死亡哲學	3
PHIL3683	應用哲學專題	3

PHIL3693	政治哲學專題	3
PHIL3743	跨科哲學探討專題	3
PHIL3803	形上學專題	3
PHIL3823	知識論專題	3
PHIL3833	倫理學專題	3
PHIL3843	生物倫理學	3
PHIL4153	文化哲學	3
PHIL4183	科學哲學	3
PHIL4313	語言哲學	3
PHIL4323	歷史哲學	3
PHIL4333	心靈哲學	3
PHIL4343	教育哲學	3
PHIL4413	比較哲學專題	3
PHIL4423	哲學文獻研讀	3
PHIL4443	哲學問題研討	3
範圍四：其他選修科目		
PHIL1210	語言、哲學思考與寫作	3
PHIL2060	哲學與人生處境	3
PHIL2400	拉丁文初探	3
範圍五：研究院科目		
PHIL5070	中國哲學研討	3
PHIL5090	西方哲學研討	3
PHIL5110	東方哲學研討	3
PHIL5130	中國哲學專題	3
PHIL5150	西方哲學專題	3
PHIL5170	東方哲學專題	3
PHIL5180	哲學問題特別專題研討	1
PHIL5190	東西比較哲學研討	3
PHIL5310	中國古代哲學專題研討	3
PHIL5320	近現代中國哲學專題研討	3
PHIL5330	中國哲學史專題研討	3
PHIL5340	現代西方哲學專題研討	3
PHIL5350	當代英美哲學專題研討	3
PHIL5360	歐陸哲學專題研討	3
PHIL5370	西方哲學史專題研討	3